

理學院推廣國際交流獎學金之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常用問題集

A1: 出席國際會議獎學金應於什麼時候申請？

Q1: 本院獎學金原則上每年開放 4 次申請，並經由系所彙整申請案後送院審查。同學需於會議開始前向本院申請。惟因開會日期早於第 1 次獎學金開放申請者，可於會議結束後於第 1 次獎學金申請時提出。

A2: 申請會議補助的注意事項為何？

Q2: 所有研究生申請理學院推廣國際交流獎學金補助出席國際會議經費者，需先行/同時申請科技部「補助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如未申請科技部補助且未有特殊事由，本院保留是否核發獎學金之權利。

A3: 如今年已將(欲將)科技部補助申請用於另一會議上，是否可以申請？

Q3: 未能事先申請科技部補助者，煩請於申請表上敘明理由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該事由之佐證資料請檢附：1. 另一會議申請科技部補助的證明文件—『送件確認完成通知(並附註會議名稱及時間)』或 2. 提供報名另一會議之必要文件來佐證

A4: 因科技部補助申請資格限一般研究生，不包括在職專班、科技專班、學分班、函授班、EMBA 等。不符合科技部申請資格，無法事先申請怎麼辦？

Q4: 未能事先申請科技部補助者，煩請於申請表上敘明理由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A5: 因為國際會議邀請函較晚收到，已來不及於科技部規定「在會議召開月份開始兩個月前之月底前」提出申請，怎麼辦？

Q5: 未能事先申請科技部補助者，煩請於申請表上敘明理由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Q6: 忘記先向科技部申請補助，還可以申請獎學金嗎？

A6: 所有研究生申請理學院推廣國際交流獎學金補助出席國際會議經費者，需先行/同時申請科技部「補助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如未申請科技部補助且未有特殊事由，本院保留是否核發獎學金之權利。